**对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中做出贡献人员的表彰和奖励**

**行政奖励事项服务指南**

1. 事项编号

0201

1. 实施部门

泽州县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三、事项类别

行政奖励

四、设立依据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37号）第六条　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及其卫生行政部门，应当对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中做出贡献的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

五、办理时限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六、咨询方式

0356-3098541

七、监督投诉渠道

0356-3098541